

2026 年青岛市政府专项债券（二十三期）
新区供水设施及管网配套建设项目
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方案

财务评价报告

北京敬业瑞之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2026 年 4 月

目 录

一、项目概述	1
(一) 项目实施主体.....	1
(二) 概况.....	1
(三) 项目投资.....	10
(四) 资金筹措.....	11
(五) 评价依据.....	13
二、项目运营收益	15
(一) 预期收入.....	15
(二) 成本费用.....	16
(三) 相关税费.....	18
三、项目收益和融资平衡情况.....	23
(一) 项目净收益.....	23
(二) 债券还本付息安排表.....	23
四、评价要素	26
(一) 资金充足性.....	26
(二) 资金稳定性.....	31
五、潜在影响项目收益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33
六、评价结论	34
七、附件	35

2026 年青岛市政府专项债券（二十三期）

新区供水设施及管网配套建设项目

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方案

财务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述

（一）项目实施主体

名称：青岛西海岸公用事业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70211686760548G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住所地：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云海路 798 号

法定代表人：李寿辉

注册资本：3175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市政公用设施开发、建设与经营、企业经营管理、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青岛西海岸公用事业集团有限公司系依法成立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区属国有公司，经批准实施本次拟申请政府专项债券项目，具有相应的实施资质，具备政府专项债券项目的实施主体资格。

（二）概况

近年来，青岛西海岸新区国民经济保持了快速增长的势头，经济总量大幅度提高，经济实力进一步增加，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大有改观，公用事业和市容市貌大大改善。社会经济和城市建设不断发展，国民收入逐年增长，城乡居民生活水平大大提高。随着工农业的快速发展和城乡居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年需水总量和水质需求水平在不断增加。供水能力和水平已成为西海岸新区经济和社会发展的主要制约因素之一。

随着城市建设的不断外延，西海岸新区供水系统存在区域之间不均衡和区域内部不平衡的问题。由于西海岸新区水资源分布的空间特性主要的本地水源地大多分布在西部、西南部，东部城区主要依赖客水，目前东、西城区高峰日水厂已近满负荷，董家口港城区现有蒋家庄水厂、旺山水厂、东陡水厂，水厂密度较大，供水安全性高，但地表淡水水厂原水不足，西南区域董家口附近的东陡水厂、蒋家庄水厂产能未完全利用。水资源匮乏严重制约西海岸新区供水系统的发展建设。新区发展速度较快，目前全区用水大部分来自棘洪滩水库，随着吉利河水库优先为董家口港城提供原水，东城区水源几乎全部来自棘洪滩水库。同时随着董家口、中德生态园等区域的快速开发建设及城市人口增长，新区的用水量将继续增加，但新区现有水源供给能力与未来需求仍有缺口，尤其是遇降水偏少、持续干旱年份，供需矛盾愈加突出。加之居民对供水水质要求的提高，部分水厂处理工艺已相对

落后，无法满足水质处理和居民生产生活的需求，部分设备由于停滞使用，存在损坏。

本项目的建设能够促进城市可持续发展，以保证社会经济发展所需的水质、水量为目标，确保城市用水的良性循环，有效推进城乡供水一体化，实现农村居民生活用水安全、稳定、有保障，达到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环境效益的统一。

本项目包括旺山北水厂至蒋家庄水厂原水管线工程、农村饮水设施改造提升三期工程、新建铁山水厂项目、城乡供水一体化管网联通工程、小珠山水厂扩建工程共五个分项，各分项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如下：

1. 旺山北水厂至蒋家庄水厂原水管线工程

旺山北水厂至蒋家庄水厂原水管线工程主要利用潮河、甜水河地表水联合向蒋家庄水厂供水，工程建设内容主要包括原水输水管线工程、净水厂深度处理工程两部分内容。

（1）原水输水管线工程

原水输水管线工程敷设旺山北水厂至蒋家庄水厂 DN800 给水管道 11.7km。

（2）净水厂深度处理工程

主要工程内容包括新建 6 万 m³/d 臭氧接触池、活性炭滤池、臭氧发生间、浓缩池及反冲洗废水池、污泥脱水机房；改造现状废水池，改造现状送水泵房内的变配电室。

2. 农村饮水设施改造提升三期工程

主要针对现状农村规模化水厂水源地保护、管道互联互通、供水未覆盖村庄管网延伸覆盖与单村饮水设施改造、镇驻地管网改造、新增用水需求学校管线连接、镇街管道维修与泵站维修、村头总水表及集中供水取水口水表、阀门等改造。本次工程内容主要分为以下七部分：

（1）规模化水厂水源地保护

藏马镇崖下水厂、海青镇狄家河水厂、大村镇库北水厂、大村镇驻地水厂、张家楼街道陡阳水厂、六汪镇花沟水厂、六汪镇墨得水水厂、宝山镇高城水厂、宝山镇驻地水厂、宝山镇林子水厂、琅珩镇库山沟水厂。

（2）管线互联互通

1) 大场吉利河水厂高位水池出水管线与海青镇驻地管线连接；

2) 大场吉利河水厂管网金头岭村与大村库南水厂东十字路村管线连接；

3) 大场吉利河水厂管网西寺村与南寺村管线连接；

4) 琅玕库山沟水厂管网东桥子泵房出水管与滨海大道在建管线连接;

5) 琅那库山沟水厂管网王家洼村泵站出水管与滨海大道现状管线连接;

6) 张家楼石河头水厂管网河头村与东陡水厂管线连接;

7) 张家楼石河头水厂秋七园村与下村水厂管线连接;

8) 六汪墨得水水厂与花沟水厂河北村(飞超路)管线连接;

9) 大村镇驻地水厂与藏马镇驻地水厂至理务关库南水厂管网连接。

(3) 供水未覆盖村庄管网延伸覆盖、单村饮水设施改造。

(4) 镇驻地管网改造: 六汪镇柏乡驻地、大村镇市美驻地、王台街道黄山驻地、泊里镇驻地与信阳驻地。

(5) 新增用水需求学校管线连接。

(6) 镇街管道维修、泵站维修。

(7) 村头总水表及集中供水取水口水表、阀门等改造。

3. 新建铁山水厂项目

西海岸新区铁山水厂位于新区铁山街道西北侧。本子项目新建 20 万 m^3/d 铁山水厂(近期实施规模 10 万 m^3/d)、原水工程、配水管道工

程，征地补偿及拆除现状孟家庄水厂，其中净水厂工程包括新建取水工程、净水处理工程及排泥水处理工程。

（1）取水工程

新建风河地下水水源地，2 座大口井，总取水规模按照 1.5 万 m^3/d ，水源地内配套渗管及橡胶坝 1 道蓄水、隔离网、清淤、湿地等，配套 DN450 原水管线 2.8km。

铁山水库原水提升及应急泵站，在现状三水厂用地范围内，新建铁山水库取水泵房 1 座及配套管线，取水泵房的进水管线及取水泵房土建按远期规模 14 万 m^3/d 设计，水泵配置按近期 7 万 m^3/d 设计，长约 1.5km。

自现状棘洪滩至董家口原水管线工程中 DN1200 铁山支线接出，新建 DN1200 原水管线 450m。

（2）清水输水工程

清水输水管按照 10 万 m^3/d 建设，沿风河、东岳路至两河路与现状 DN800 供水管道相接，建设 DN1200~ DN1000 输水管，长约 16.7km。

（3）水厂构筑物

1) 净水处理构筑物中，规模 10 万 m^3/d 的单体有：折板絮凝平流沉淀池、臭氧接触池、活性炭滤池、超滤车间及清水池；土建规模 20 万 m^3/d 、设备配置 10 万 m^3/d 的单体有：综合加药间、臭氧发生器间。

2) 污泥处理构筑物，土建规模 20 万 m^3/d 、设备配置 10 万 m^3/d ，构筑物包括：排水池、污泥浓缩池、平衡池、脱水机房及回收池。

(4) 附属建筑

水厂附属建筑包括综合楼、门卫、水情教育展览馆、仓库及机修间等。

(5) 水厂建筑物指标

厂区总占地面积 105136m^2 ，水厂建（构）筑物的建筑面积为 10347m^2 。

4. 城乡供水一体化管网联通工程

本工程以小珠山水厂、新铁山水厂、东陡水厂等城区水厂为依托，实施管网延伸工程保障王台街道、宝山镇、六汪镇、藏马镇、大村镇供水安全，进一步扩大城镇供水工程覆盖范围，实现城乡供水一体化建设。工程主要内容分为七大部分：

(1) 小珠山水厂-王台西外环路供水工程

从小珠山水厂出厂水管线接入，沿省道 215（黄大路）新建 DN800 供水管线 6km，与王台西外环路规划 DN800 供水管线连接。

(2) 王台街道-宝山镇供水工程

从王台西外环路 DN800 供水管线接入，沿省道 215（黄大路）新建 DN800 供水管线 10km, 与宝山镇农村供水管线连接，配套建设中途加压站；并附建压力、流量、水质远传监测设备及系统。将城市供水管网与农村供水管网连接，推进城乡供水一体化建设。

（3）新铁山水厂-宝山镇供水工程

从新铁山水厂出厂水管线接入，沿风河新建 DN800 供水管线 12.3km，与宝山镇农村供水管线和 DN800 供水管线连接，配套建设加压泵站；并附建远传压力、流量、水质监测设备及系统。将城市供水管网与农村供水管网连接，推进城乡供水一体化建设。

（4）宝山镇-六汪镇供水工程

从宝山镇黄大路 DN600 供水管线接入，沿瓦韩路新建 DN400 供水管线 16km，与六汪镇农村供水管线连接，配套建设中途加压站；并附建远传压力、流量、水质监测设备及系统。将城市供水管网与农村供水管网连接，推进城乡供水一体化建设。

（5）东陡水厂-藏马镇供水工程

从东陡水厂出厂水管线接入，沿藏南路新建 DN400 供水管线 3km，与藏南镇农村供水管线连接。将城市供水管网与农村供水管网连接，推进城乡供水一体化建设。

（6）东陡水厂-大村镇供水工程

将现状水厂规模由 3 万 m^3/d 扩建至 9 万 m^3/d 。改扩建内容为：拆除现有办公楼、生产车间、清水池、加压泵房等既有设施；新建高效沉淀池、膜超滤池、废水池、清水池、加药间、污泥处理单元等处理设施。管网部分：原水管道、产水输水管道、厂内工艺管道等。及场外高压扩容、高低压及自控室、工艺改造部分各个单体的配电及自控及其他。

本项目 2023 年 2 月开工，预计 2027 年 12 月竣工投入使用。

（三）项目投资

根据青岛西海岸新区发展和改革局出具的《关于新区供水设施及管网配套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的函》（青西新发改〔2022〕323 号），本项目建设投资为 158,135.80 万元。

本项目 2023 年和 2026 年（3 月份）已发行专项债券分别为 22000 万元和 6000 万元，项目后续拟发行专项债券 98000 万元。本次拟发行 2000 万元，2026 年后续批次发行 33000 万元，2027 年发行 63000 万元，发行期限均为 15 年。参考 2026 年 3 月，青岛市 15 年期新增专项债券发行利率为 2.31%，从审慎角度出发，已发行专项债按实际利率，后续发行专项债券按 2.50%暂估发行利率测算债券利息，发行费用以发债额的 0.08%计算，对项目投资进行调整，计算建设期利息和发行费用。经测算，增加建设期利息 5360.2 万元，债券发行费用 100.80 万元，调整后的总投资为 163,596.81 万元。

项目估算总投资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
1	工程费	127,305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2,543
3	预备费	11,461
4	征地费用	6,244
5	铺底流动资金	112
6	资金筹措费	471
7	静态总投资	158,135.81
8	建设期利息	5360.2
9	债券发行费用	100.8
10	调整后的概算总投资	163,596.81

（四）资金筹措

本项目建设期内拟筹集资本金共计 37596.81 万元，约占项目总投资的 23%。为保障项目建设期间资金需求，项目拟筹集融资资金共计 126000.00 万元，约占项目总投资的 77%。本期计划发行 2,000.00 万元，本年度剩余批次拟发行 33,000.00 万元。期限均为 15 年。项目发行债券计划如下表：

债券发行计划表（单位：万元）

序号	发行批次	发行额度（万元）	发行期限	发行利率
----	------	----------	------	------

1	2023 年（已发行）	22,000.00		
1.1	第一批	21,000.00	15 年期	3.10%
1.2	第二批	1,000.00	15 年期	3.07%
2	2026 年	41,000.00		
2.1	3 月份（已发行）	6,000.00	15 年期	2.31%
2.2	本期	2,000.00	15 年期	2.50%
2.3	年度后续批次	33,000.00	15 年期	2.50%
3	2027 年	63,000.00	15 年期	2.50%
-	合计	126,000.00	-	-

项目整体实施，根据各个子项目成熟情况合法合规使用专项债资金，全面推进项目建设。

序号	子项目	建设投资（万元）	本期分配额度（万元）
1	旺山北水厂至蒋家庄水厂原水管线工程	14847.69	
2	农村饮水设施改造提升三期工程	26920	
3	新铁山水厂项目	59719.37	
4	城乡供水一体化管网联通工程	29996.74	
5	小珠山水厂扩建工程	26652	2000
6	合计	158135.8	2000

根据项目具体情况及供水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的实施特点，本项目建设期各年度资金使用情况计划见下表，未来各年度投资资金根据

项目收益及地区债券额度统筹安排，拟采用项目单位自筹和政府专项债券相结合的方式继续投入。

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表（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23	2024	2025	2026	2027	合计
1	投资计划	36643.10	9281.70	5981.70	45421.30	66269.01	163596.81
2	资金筹措	36643.10	9281.70	5981.70	45421.30	66269.01	163596.81
2.1	资本金	14643.10	9281.70	5981.70	4421.30	3269.01	37596.81
2.1.1	建设投资	14300.00	8600.00	5300.00	3200.00	735.81	32135.81
2.1.2	建设期利息	325.50	681.70	681.70	1188.50	2482.80	5360.20
2.1.3	发行费用	17.60	0.00	0.00	32.80	50.40	100.80
2.2	发行专项债券	22000.00	0.00	0.00	41000.00	63000.00	126000.00

（五）评价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3. 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
4.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
5. 财政部《关于支持做好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使用管理工作的通知》（财预〔2018〕161号）；
6. 财政部关于做好地方政府债券发行工作的意见（财库〔2019〕23号）；
7. 《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做好地方政府债券发行工作的意见》（财库〔2020〕36号）；
8. 《地方政府债券发行管理办法》（财库〔2020〕43号）；
9. 《关于印发〈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1〕61号）；
10. 《关于印发青岛市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青财债〔2021〕66号）；
11. 《财政部关于支持各地用足用好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限额的通知》（财预〔2022〕120号）；
12.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优化完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管理机制的意见》（国办发【2024】52号）文件；
13.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深化政府专项债券管理改革的实施意见》（鲁政发〔2025〕3号）；

14. 《青岛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管理工作的通知》（青政办发〔2025〕4号）；
15. 《新区供水设施及管网配套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16. 《关于新区供水设施及管网配套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的函》（青西新发改〔2022〕323号）；
17. 《关于旺山北水厂至蒋家庄水厂原水管线工程(管线部分)初步设计及概算批复的函》青黄发改函〔2022〕459号；
18. 《关于城乡供水一体化管网联通工程初步设计及概算批复的函》青黄发改函〔2023〕9号；
19. 《关于农村饮水设施改造提升三期工程初步设计及概算批复的函》青黄发改函〔2023〕118号；
20. 《关于小珠山水厂扩建项目初步设计及概算审查意见的函》青黄发改函〔2024〕196号。

二、项目运营收益

（一）预期收入

项目收入主要为供水收入。旺山北水厂至蒋家庄水厂原水管线工程为6万 m^3/d 的供水规模；新铁山水厂项目近期供水规模10万 m^3/d ，远期供水规模20万 m^3/d ；小珠山水厂扩建工程供水规模为9万 m^3/d ，农村饮水设施改造提升三期工程及城乡供水一体化管网联通工程还将新增供水量，旺山北水厂、蒋家庄水厂、小珠山水厂属于原水厂扩改建，周边用水需求量日益增长，各水厂现处于满负荷运转状态。项目

建成后，新铁山水厂根据供水需求，预测 2028 年供水规模 7 万 m^3/d ，每年增长 1 万 m^3/d ，至 2041 年达到 20 万 m^3/d 满负荷供水；旺山北水厂至蒋家庄水厂原水管线工程、小珠山水厂预测按满负荷率供水，并考虑管道漏损率 13% 的客观因素。供水范围中居民生活用水约占 30%，工业用水约占 70%。

另根据根据青西新发改【2017】170 号关于调整城市居民用水阶梯价格的通知，城市居民户第一阶梯综合水价每立方米 2.5 元，第二阶梯用户综合水价每立方米 3.65 元，第三阶梯综合水价每立方米 7 元。另根据青黄发改〔2022〕6 号关于延长青黄发改发〔2017〕125 号文件执行期限的通知，非居民用水价格自来水价格为每立方米 4.00 元。本项目各水厂居民用水自来水价格按 2.5 元/ m^3 进行计算，工业用水自来水价格按照 4 元/ m^3 进行计算。债券存续期内，项目含税收入 472,820.99 万元。

（二）成本费用

本项目建成后运营成本主要包括水资源费、外购原材料费、外购燃料及动力费、职工薪酬费、修理费、其他费用等。

（1）原水费

根据上游水厂提供的本项目生产中本地原水与使用客水的比例和各自单价计算原水综合单价为 0.35 元/吨，测算过程如下：

1) 本地原水价格依据

依据《青岛市水资源费征收使用管理办法》《关于规范青岛西海岸新区农村供水价格的通知》（青西新发改〔2024〕78 号），综合水

资源费、原水输送及简易处理成本，确定本地原水综合价格为 0.35 元/立方米。

本地原水（如铁山水库、小珠山水库、风河地下水）执行此标准，为综合单价的基础构成。

2) 客水价格依据

项目客水价格依据为《关于胶东调水等水利工程供水价格的通知》（鲁发改价格〔2025〕218 号）、《关于我市调引长江水黄河水价格有关事项的通知》（青发改价格〔2025〕136 号）。核定胶东调水工程青岛段农业用水计量水价 0.2581 元/立方米，非农业用水按两部制基本水价（西海岸新区：6390.2892 万元/年）+计量水价（1.5934 元/立方米）核算。

结合本项目城乡一体化、农村规模化供水公益性属性，客水价格按 0.26 元/立方米计取。

3) 项目综合单价测算

西海岸新区供水项目（望山北、新铁山、小珠山水厂）原水结构：本地原水占比约 60%-70%，客水占比约 30%-40%。

加权平均公式：综合单价=本地原水价×本地占比+客水价×客水占比，代入测算： $0.35 \times 0.65 + 0.26 \times 0.35 \approx 0.3245$ 元/吨，结合管网损耗、运维分摊后，最终核定为 0.35 元/吨。

计算期内，原水费共计 53,207.88 万元；

（2）外购原材料费

项目所用药剂包括次氯酸钠（10%）等，根据投加量及市场价格，吨水药耗单价为 0.20 元/m³。计算期内，外购原材料费共计 30,404.50 万元；

（3）外购燃料及动力费

根据输水线路长度及加压设置，吨水耗电量为每吨 0.48 度，运营期内电费按 0.70 元/度。计算期内，外购燃料及动力费共计 51,079.56 万元；

（4）修理费

根据《市政公用设施建设项目经济评价方法与参数》，修理费按固定资产原值（不含建设期利息）的 2%计算。计算期内，修理费共计 42,338.49 万元；

（5）工资及福利

本项目配置的劳动定员总人数为 50 人，根据新区同类岗位工资水平，人员工资及福利费按照 8.00 万元/人·年测算。计算期内，工资及福利共计 5,800.00 万元；

（6）其他成本

其他费用按 2-5 项合计值的 5%计算。计算期内，其他费用共计 6,481.13 万元。

经测算，在债券存续期内共发生经营成本 189,311.56 万元。

（三）相关税费

相关税费包括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所得税等。其中增值税按年度销项税-进项税进行计算，建设期进项税按相关规定进行抵扣；根据本项目行业属性及现行税收政策，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法》（2026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第 826 号）及财政部、税务总局配套公告相关规定，本项目适用的税种税率如下：

1）增值税税率：建筑业服务增值税率为 9%，现代服务业增值税率为 6%，外购材料、燃料及动力增值税税率为 13%。

2）附加税：城市维护建设税为增值税的 7%，教育费附加为增值税的 3%，地方教育费附加为增值税的 2%；

3）所得税：根据每年利润的 25%计列所得税。

计算后本项目应交税费合计 38,776.13 万元。

税金估算及项目债券运营收益详见下表：

税金估算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28	2029	2030	2031	2032	2033	2034	2035	2036	2037	2038	2039	2040	2041	2042	合计
1	销项增值税	2,047.76	2,140.84	2,233.92	2,327.00	2,420.08	2,513.16	2,606.24	2,699.32	2,792.40	2,885.48	2,978.56	3,071.64	3,164.72	3,257.80	1,628.90	38,767.83
2	进项增值税	12,972.08	853.58	876.09	898.60	921.11	943.61	966.12	988.63	1,011.13	1,033.64	1,056.15	1,078.66	1,101.16	1,123.67	561.84	26,386.07
3	应交增值税	-10,924.32	1,287.26	1,357.83	1,428.40	1,498.97	1,569.55	1,640.12	1,710.69	1,781.27	1,851.84	1,922.41	1,992.98	2,063.56	2,134.13	1,067.06	
4	负数结转	-10,924.32	-9,637.06	-8,279.23	-6,850.83	-5,351.86	-3,782.31	-2,142.19	-431.50	1,349.77	1,851.84	1,922.41	1,992.98	2,063.56	2,134.13	1,067.06	
5	实际缴纳增值税	-	-	-	-	-	-	-	-	1,349.77	1,851.84	1,922.41	1,992.98	2,063.56	2,134.13	1,067.06	12,381.75
6	税金及附加	-	-	-	-	-	-	-	-	161.97	222.22	230.69	239.16	247.63	256.10	128.05	1,485.81
6.1	城市维护建设费	-	-	-	-	-	-	-	-	94.48	129.63	134.57	139.51	144.45	149.39	74.69	866.72
6.2	教育附加费	-	-	-	-	-	-	-	-	40.49	55.56	57.67	59.79	61.91	64.02	32.01	371.45
6.3	地方教育费附加	-	-	-	-	-	-	-	-	27.00	37.04	38.45	39.86	41.27	42.68	21.34	247.64
7	所得税	-	-	-	122.11	320.64	519.17	717.71	916.24	1,074.28	1,257.75	1,535.54	4,973.16	5,169.58	5,492.70	2,809.70	24,908.56
8	应交税金合计	-	-	-	122.11	320.64	519.17	717.71	916.24	2,586.02	3,331.81	3,688.64	7,205.31	7,480.76	7,882.92	4,004.81	38,776.13

项目收益测算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28	2029	2030	2031	2032	2033	2034	2035
1	售水量（万 m³/年）	6986.10	7303.65	7621.20	7938.75	8256.30	8573.85	8891.40	9208.95

	供水能力（万 m ³ /年）	8030.00	8395.00	8760.00	9125.00	9490.00	9855.00	10220.00	10585.00
	管道漏损率	13%	13%	13%	13%	13%	13%	13%	13%
2	总收入	26,694.62	27,027.79	27,360.96	28,182.56	29,309.87	30,437.17	31,564.47	32,691.77
2.1	供水收入	24,800.66	25,927.96	27,055.26	28,182.56	29,309.87	30,437.17	31,564.47	32,691.77
2.1.1	居民用水收入	5,239.58	5,477.74	5,715.90	5,954.06	6,192.23	6,430.39	6,668.55	6,906.71
	居民用水销售量（万 m ³ /年）	2,095.83	2,191.10	2,286.36	2,381.63	2,476.89	2,572.16	2,667.42	2,762.69
	居民用水销售量占比	30%	30%	30%	30%	30%	30%	30%	30%
	居民用水售价（元/m ³ ）	2.50	2.50	2.50	2.50	2.50	2.50	2.50	2.50
2.1.2	工业用水收入	19,561.08	20,450.22	21,339.36	22,228.50	23,117.64	24,006.78	24,895.92	25,785.06
	工业用水销售量（万 m ³ /年）	4,890.27	5,112.56	5,334.84	5,557.13	5,779.41	6,001.70	6,223.98	6,446.27
	工业用水销售量占比	70%	70%	70%	70%	70%	70%	70%	70%
	工业用水售价（元/m ³ ）	4.00	4.00	4.00	4.00	4.00	4.00	4.00	4.00
2.2	财政补贴收入	1,894	1,100	306	-	-	-	-	-
3	总成本费用	14,085.97	14,419.15	14,752.32	15,085.49	15,418.66	15,751.83	16,085.01	16,418.18
3.1	原水费	2,810.50	2,938.25	3,066.00	3,193.75	3,321.50	3,449.25	3,577.00	3,704.75
3.2	制水成本	8,005.17	8,210.60	8,416.02	8,621.44	8,826.86	9,032.28	9,237.71	9,443.13
3.2.1	外购原材料	1,606.00	1,679.00	1,752.00	1,825.00	1,898.00	1,971.00	2,044.00	2,117.00
3.2.2	外购燃料及动力	2,698.08	2,820.72	2,943.36	3,066.00	3,188.64	3,311.28	3,433.92	3,556.56
3.2.3	工资及福利	400.00	400.00	400.00	400.00	400.00	400.00	400.00	400.00
3.2.4	修理费	2,919.90	2,919.90	2,919.90	2,919.90	2,919.90	2,919.90	2,919.90	2,919.90
3.2.5	其他费	381.20	390.98	400.76	410.54	420.33	430.11	439.89	449.67
3.3	财务费用	3,270.30	3,270.30	3,270.30	3,270.30	3,270.30	3,270.30	3,270.30	3,270.30
4	经营成本	10,815.67	11,148.85	11,482.02	11,815.19	12,148.36	12,481.53	12,814.71	13,147.88
5	应交税费	0.00	0.00	0.00	122.11	320.64	519.17	717.71	916.24
6	可用于还本付息净收益	15,878.94	15,878.94	15,878.94	16,245.26	16,840.86	17,436.46	18,032.06	18,627.66

（续上页）

序号	项目	2036	2037	2038	2039	2040	2041	2042	合计
1	售水量（万 m ³ /年）	9526.50	9844.05	10161.60	10479.15	10796.70	11114.25	5557.13	132259.58
	供水能力（万 m ³ /年）	10950.00	11315.00	11680.00	12045.00	12410.00	12775.00	6387.50	152022.50

	管道漏损率	13%	13%	13%	13%	13%	13%	13%	
2	总收入	33,819.08	34,946.38	36,073.68	37,200.98	38,328.29	39,455.59	19,727.79	472,820.99
2.1	供水收入	33,819.08	34,946.38	36,073.68	37,200.98	38,328.29	39,455.59	19,727.79	469,521.49
2.1.1	居民用水收入	7,144.88	7,383.04	7,621.20	7,859.36	8,097.53	8,335.69	4,167.84	99,194.68
	居民用水销售量（万 m³ /年）	2,857.95	2,953.22	3,048.48	3,143.75	3,239.01	3,334.28	1,667.14	39,677.87
	居民用水销售量占比	30%	30%	30%	30%	30%	30%	30%	
	居民用水售价（元/m³）	2.50	2.50	2.50	2.50	2.50	2.50	2.50	
2.1.2	工业用水收入	26,674.20	27,563.34	28,452.48	29,341.62	30,230.76	31,119.90	15,559.95	370,326.81
	工业用水销售量（万 m³ /年）	6,668.55	6,890.84	7,113.12	7,335.41	7,557.69	7,779.98	3,889.99	92,581.70
	工业用水销售量占比	70%	70%	70%	70%	70%	70%	70%	
	工业用水售价（元/m³）	4.00	4.00	4.00	4.00	4.00	4.00	4.00	
2.2	财政补贴收入	-	-	-	-	-	-	-	3,299
3	总成本费用	16,751.35	17,084.52	17,092.19	17,069.17	17,402.34	17,228.71	8,360.96	233,005.86
3.1	原水费	3,832.50	3,960.25	4,088.00	4,215.75	4,343.50	4,471.25	2,235.63	53,207.88
3.2	制水成本	9,648.55	9,853.97	10,059.39	10,264.82	10,470.24	10,675.66	5,337.83	136,103.68
3.2.1	外购原材料	2,190.00	2,263.00	2,336.00	2,409.00	2,482.00	2,555.00	1,277.50	30,404.50
3.2.2	外购燃料及动力	3,679.20	3,801.84	3,924.48	4,047.12	4,169.76	4,292.40	2,146.20	51,079.56
3.2.3	工资及福利	400.00	400.00	400.00	400.00	400.00	400.00	200.00	5,800.00
3.2.4	修理费	2,919.90	2,919.90	2,919.90	2,919.90	2,919.90	2,919.90	1,459.95	42,338.49
3.2.5	其他费	459.45	469.24	479.02	488.80	498.58	508.36	254.18	6,481.13
3.3	财务费用	3,270.30	3,270.30	2,944.80	2,588.60	2,588.60	2,081.80	787.50	43,694.30
4	经营成本	13,481.05	13,814.22	14,147.39	14,480.57	14,813.74	15,146.91	7,573.46	189,311.56
5	应交税费	2,586.02	3,331.81	3,688.64	7,205.31	7,480.76	7,882.92	4,004.81	38,776.13
6	可用于还本付息净收益	17,752.00	17,800.35	18,237.65	15,515.11	16,033.78	16,425.76	8,149.53	244,733.30

三、项目收益和融资平衡情况

（一）项目净收益

经测算，本项目债券存续期内项目总收入 472,820.99 万元，扣除项目经营成本 189,311.56 万元及相关税费 38,776.13 万元后，项目净收益 244,733.30 万元。

（二）债券还本付息安排表

本项目拟申请发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 126,000.00 万元。2023 年、2026 年和 2027 年拟分别发行专项债券 22,000.00 万元、41,000.00 万元和 63,000.00 万元。本期计划发行专项债券 2,000.00 万元，2026 年后续批次拟发行专项债券 33,000.00 万元。

序号	发行批次	发行额度（万元）	发行期限	发行利率
1	2023 年（已发行）	22,000.00		
1.1	第一批	21,000.00	15 年期	3.10%
1.2	第二批	1,000.00	15 年期	3.07%
2	2026 年	41,000.00		
2.1	3 月份（已发行）	6,000.00	15 年期	2.31%
2.2	本期	2,000.00	15 年期	2.50%
2.3	年度后续批次	33,000.00	15 年期	2.50%
3	2027 年	63,000.00	15 年期	2.50%
-	合计	126,000.00	-	-

参考近期发行的同期限地方专项债利率，本期及后续发行专项债券暂估债券利率为 2.50%，在债券存续期内每半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债券存续内本息合计 175054.5 万元，本项目债券发行及还款情况见下表。

项目债券还本付息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23	2024	2025	2026	2027	2028	2029	2030	2031	2032	2033	2034	2035
1	计划申请债券 计算利率	2.50%												
2	期初专项债券 余额	-	22,000.00	22,000.00	22,000.00	63,000.00	126,000.00	126,000.00	126,000.00	126,000.00	126,000.00	126,000.00	126,000.00	126,000.00
3	年度发行专项 债券金额	22,000.00	-	-	41,000.00	63,000.00								
4	年度还款	325.50	681.70	681.70	1,188.50	2,482.80	3,270.30	3,270.30	3,270.30	3,270.30	3,270.30	3,270.30	3,270.30	3,270.30
4.1	付息	325.50	681.70	681.70	1,188.50	2,482.80	3,270.30	3,270.30	3,270.30	3,270.30	3,270.30	3,270.30	3,270.30	3,270.30
4.2	还本	-	-	-	-	-	-	-	-	-	-	-	-	-
5	期末专项债券 余额	22,000.00	22,000.00	22,000.00	63,000.00	126,000.00	126,000.00	126,000.00	126,000.00	126,000.00	126,000.00	126,000.00	126,000.00	126,000.00

序号	项目	2036	2037	2038	2039	2040	2041	2042	合计
1	计划申请债券计算利率								
2	期初专项债券余额	126,000.00	126,000.00	126,000.00	104,000.00	104,000.00	104,000.00	63,000.00	
3	年度发行专项债券金额								
4	年度还款	3,270.30	3,270.30	24,944.80	2,588.60	2,588.60	43,081.80	63,787.50	175054.5
4.1	付息	3,270.30	3,270.30	2,944.80	2,588.60	2,588.60	2,081.80	787.50	49054.5
4.2	还本	-	-	22,000.00	-	-	41,000.00	63,000.00	126000
5	期末专项债券余额	126,000.00	126,000.00	104,000.00	104,000.00	104,000.00	63,000.00		

四、评价要素

根据《关于支持做好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使用管理工作的通知》（财预〔2018〕161号），在法定专项债务限额内，各地方按照本地区政府性基金收入项目分类发行专项债券，着力发展实现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专项债券品种。

根据《通知》要求，分类发行专项债券建设的项目，应当能够产生持续稳定的反映为政府性基金收入或专项收入的现金流收入，且现金流收入应当能够完全覆盖专项债券还本付息的规模。

我们根据国家、地方相关政策文件，以真实、客观、可行、独立为原则，对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情况分析评价如下：

（一）资金充足性

根据本报告中的现金流分析测算表，本项目的现金流期末累计结余均不小于 0，不存在资金缺口。经计算，本项目可用于偿还融资本息的项目收益为 244,733.30 万元，债券融资本息总计 175054.5 万元，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为 1.40，项目偿债能力较强。项目现金流分析测算表如下：

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计算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合计	2023	2024	2025	2026	2027	2028	2029	2030	2031	2032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1.1	现金流入	472,820.99	-	-	-	-	-	26,694.62	27,027.79	27,360.96	28,182.56	29,309.87
1.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469,521.49	-	-	-	-	-	24,800.66	25,927.96	27,055.26	28,182.56	29,309.87
1.1.2	财政补贴	3,299.50	-	-	-	-	-	1,893.96	1,099.83	305.70	-	-
1.2	现金流出	228,087.69	-	-	-	-	-	10,815.67	11,148.85	11,482.02	11,937.30	12,469.00
1.2.1	经营活动支付的现金	189,311.56	-	-	-	-	-	10,815.67	11,148.85	11,482.02	11,815.19	12,148.36
1.2.2	税金及附加	38,776.13	-	-	-	-	-	-	-	-	122.11	320.64
1.3	经营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	244,733.30	-	-	-	-	-	15,878.94	15,878.94	15,878.94	16,245.26	16,840.86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2.1	现金流入	-	-	-	-		-	-	-	-	-	-
2.2	现金流出	158,135.81	36,300.00	8,600.00	5,300.00	44,200.00	63,735.81	-	-	-	-	-
2.2.1	建设投资	158,135.81	36,300.00	8,600.00	5,300.00	44,200.00	63,735.81					
2.2.2	流动资金	-	-	-	-	-						
2.3	投资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	-158,135.81	-36,300.00	-8,600.00	-5,300.00	-44,200.00	-63,735.81	-	-	-	-	-
3	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3.1	现金流入	163,596.81	36,643.10	9,281.70	5,981.70	45,421.30	66,269.01	-	-	-	-	-
3.1.1	资本金流入	37,596.81	14,643.10	9,281.70	5,981.70	4,421.30	3,269.01					

3.1.2	债券融资款	126,000.00	22,000.00	-	-	41,000.00	63,000.00					
3.2	现金流出	175,155.30	343.10	681.70	681.70	1,221.30	2,533.20	3,270.30	3,270.30	3,270.30	3,270.30	3,270.30
3.2.1	偿还债券本息	175,054.50	325.50	681.70	681.70	1,188.50	2,482.80	3,270.30	3,270.30	3,270.30	3,270.30	3,270.30
3.2.2	其他	100.80	17.60	-	-	32.80	50.40					
3.3	融资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	-11,558.49	36,300.00	8,600.00	5,300.00	44,200.00	63,735.81	-3,270.30	-3,270.30	-3,270.30	-3,270.30	-3,270.30
4	现金及等价物净增加额	75,039.00	-	-	-	-		12,608.64	12,608.64	12,608.64	12,974.96	13,570.56
5	累计净现金流量		-	-	-	-		12,608.64	25,217.28	37,825.93	50,800.89	64,371.45
6	平均偿债覆盖率	1.40										

(续上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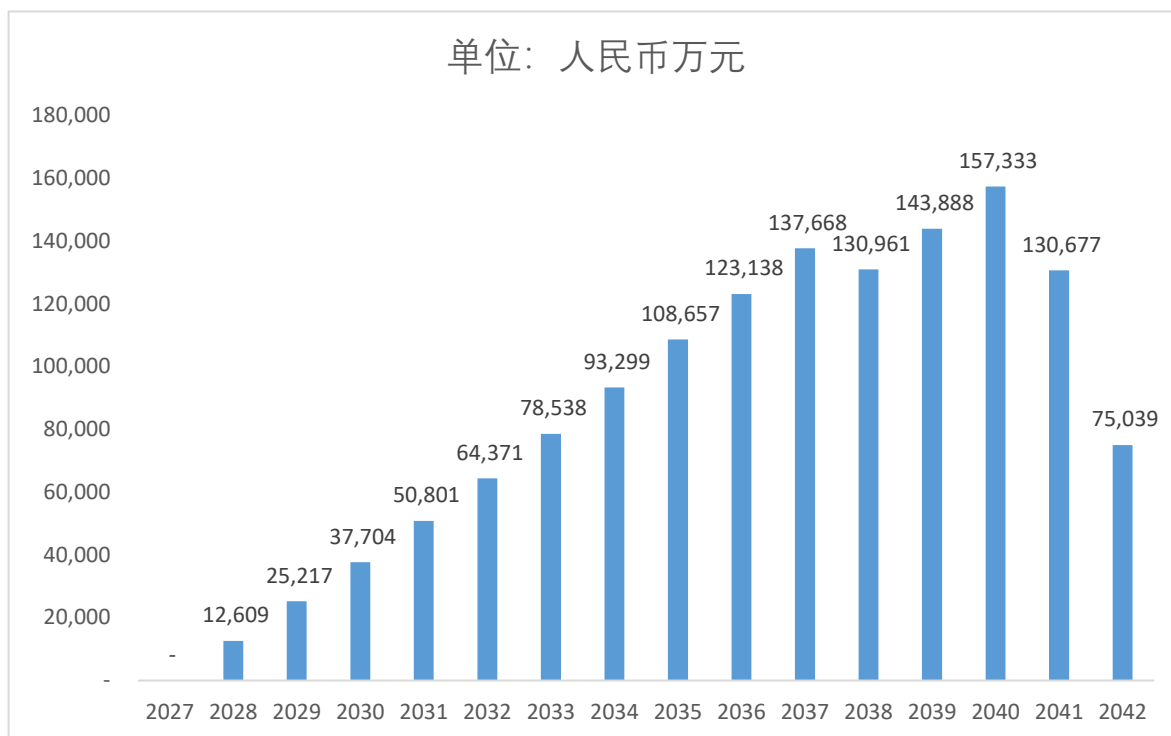
序号	项目名称	合计	2033	2034	2035	2036	2037	2038	2039	2040	2041	2042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1.1	现金流入	472,820.99	30,437.17	31,564.47	32,691.77	33,819.08	34,946.38	36,073.68	37,200.98	38,328.29	39,455.59	19,727.79
1.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469,521.49	30,437.17	31,564.47	32,691.77	33,819.08	34,946.38	36,073.68	37,200.98	38,328.29	39,455.59	19,727.79
1.1.2	财政补贴	3,299.50	-	-	-	-	-	-	-	-	-	-
1.2	现金流出	228,087.69	13,000.71	13,532.41	14,064.12	16,067.07	17,146.03	17,836.03	21,685.87	22,294.50	23,029.83	11,578.27
1.2.1	经营活动支付的现金	189,311.56	12,481.53	12,814.71	13,147.88	13,481.05	13,814.22	14,147.39	14,480.57	14,813.74	15,146.91	7,573.46
1.2.2	税金及附加	38,776.13	519.17	717.71	916.24	2,586.02	3,331.81	3,688.64	7,205.31	7,480.76	7,882.92	4,004.81
1.3	经营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	244,733.30	17,436.46	18,032.06	18,627.66	17,752.00	17,800.35	18,237.65	15,515.11	16,033.78	16,425.76	8,149.53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2.1	现金流入	-	-	-	-	-	-	-	-	-	-	-
2.2	现金流出	158,135.81	-	-	-	-	-	-	-	-	-	-
2.2.1	建设投资	158,135.81										
2.2.2	流动资金	-										
2.3	投资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	-158,135.81	-	-	-	-	-	-	-	-	-	-
3	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3.1	现金流入	163,596.81	-	-	-	-	-	-	-	-	-	-
3.1.1	资本金流入	37,596.81										
3.1.2	债券融资款	126,000.00										
3.2	现金流出	175,155.30	3,270.30	3,270.30	3,270.30	3,270.30	3,270.30	24,944.80	2,588.60	2,588.60	43,081.80	63,787.50
3.2.1	偿还债券本息	175,054.50	3,270.30	3,270.30	3,270.30	3,270.30	3,270.30	24,944.80	2,588.60	2,588.60	43,081.80	63,787.50
3.2.2	其他	100.80										
3.3	融资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	-11,558.49	-3,270.30	-3,270.30	-3,270.30	-3,270.30	-3,270.30	-24,944.80	-2,588.60	-2,588.60	-43,081.80	-63,787.50

4	现金及等价物净增加额	75,039.00	14,166.16	14,761.76	15,357.36	14,481.70	14,530.05	-6,707.15	12,926.51	13,445.18	-26,656.04	-55,637.97
5	累计净现金流量		78,537.61	93,299.37	108,656.73	123,138.43	137,668.48	130,961.33	143,887.84	157,333.02	130,676.97	75,039.00
6	平均偿债覆盖率	1.40										

（二）资金稳定性

1. 现金流

项目专项债券还本付息以专项收入为基础，在扣除项目相关成本及费用后，专项债券还本付息有稳定的现金流入，且在专项债券存续期内每年都有资金结余。项目债券存续期内资金留存情况如下图所示。



项目债券存续期内资金留存情况

2. 项目财务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根据本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敏感性分析结果，当项目运营收入（含税费）作为影响债券还本付息的因素在减少 10%或项目运营成本（含税费）作为影响债券还本付息的因素在增加 10%的情况下，专项债券本息保障倍数仍然 >1 ，还本付息资金具有一定的稳定性与风险抵抗能力。

敏感性分析见下表：

敏感因素	敏感因素变动幅度	债券本息覆盖率
项目收入	0	1.40
	-5%	1.26
	-10%	1.13
运营成本	0	1.40
	+5%	1.34
	+10%	1.29

按照《财政部关于做好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使用管理工作的通知》（财预〔2018〕161号）、《财政部关于支持各地用足用好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限额的通知》（财预〔2022〕120号）等文件要求，专项债券主管部门和建设单位要切实履行主体责任，规范使用债券资金，及时将专项债券项目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收入、专项收入缴入国库，切实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

本项目单位为青岛西海岸公用事业集团有限公司，负责建设和运营，项目主管单位为青岛西海岸新区城市管理局。项目单位及其主管部门在依法依规、确保工程质量安全的前提下，加快专项债券对应项目资金支出进度，尽早安排使用、形成实物工作量，推动在建基础设施项

目早见成效。项目主管部门和单位对本次发行专项债负有偿债主体责任，要将专项债券项目对应的收入及时足额缴入国库，保障专项债券本息偿付。

五、潜在影响项目收益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一）影响项目收益的风险

1. 经营风险

本项目的经营风险主要为专项收入的不确定性。本项目建成后，如果达到预计的水平，将会达到预期的收益，甚至更好；反之，如果达不到预计的效果，将影响收入的水平，给项目的经济收益带来风险。

2. 实施进度风险

项目实施进度如不能按期完成，则实际收入实现时间将晚于测算收入实现时间，将导致不能按期偿还利息甚至本金。由于环保及地方政策的影响，均有可能导致工程进度延期，收入不能按时实现，给项目的经营收益带来风险。

3. 财务风险

（1）资金周转风险

本项目工程建设和配套基础设施投入资金较大，部分建设资金采取申请债券融资方式解决，如在实施过程中遭遇意外的困难而使项目建设延期的局面，或遇市场发生重大变化，则项目可能出现资金周转困难。

（2）投资估算的风险

项目总投资的不准确和征地补偿方案的调整都会导致项目财务风险，本项目的投资估算结果是建立在目前的政策、法规、市场因素的基础上编制的，如投资估算不准确，导致建设成本超出投资估算，则存在建设资金出现缺口的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根据相关文件披露，本次拟发行专项债针对上述风险拟采取如下风险控制措施：

1. 严格按照质量管理、进度管理、投资管理、风险管理的标准进行项目工程管理，确保项目能够按期完成，按期实现项目收益。

2. 积极做好项目宣传工作，争取周边居民的理解。当出现纠纷时，政府相关部门积极化解，使项目能够顺利进行，切实改善居民生活质量，提升区域规划层次和促进地区社会经济发展。

六、评价结论

基于财政部对发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的要求，本项目可以通过发行专项债券的方式、以相较其他融资方式更优惠的融资成本完成资金筹措，并以专项收入所对应的充足、稳定现金流作为后续资金回笼的手段。基于我们对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情况的分析评价，本项目在专项债券存续期内能够满足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要求，项目偿债能力较强。

七、附件

青岛西海岸新区水费征收标准及价格

根据青黄发改〔2015〕197号、青黄改〔2016〕227号、青黄城节水〔2017〕2号、青西新发改〔2017〕170号文件制表

居民生活用水：

单位：元/立方米

类 别	项 目	自来水价格	污水处理费	综合水价
一档	($A \leq 144 \text{ m}^3$)	2.50	1.00	3.50
二档	($144 < A \leq 204 \text{ m}^3$)	3.65	1.00	4.65
三档	($A > 204 \text{ m}^3$)	7.00	1.00	8.00
执行居民水价的非居民用户		2.70	1.00	3.70
注： 1、A为居民户年用水量 2、执行居民用水价格的非居民用户范围：部队、学校、托幼、社会福利场所及社区服务设施中非经营部分等用户。 3、居民用水污水处理费根据（青黄发改〔2015〕197号文）自2015年11月1日起执行。				

非居民用水：

单位：元/立方米

类 别	项 目	自来水价格	污水处理费	综合水价
	月用水量超过用水定额10%（含10%）以内的	4.00	1.40	5.40
	月用水量超过用水定额20%（含20%）以内的	9.40	1.40	10.80
	月用水量超过用水定额20%以上的	14.8	1.40	16.20
注： 1、非居民污水处理费根据（青黄改〔2016〕227号文）自2017年1月1日起执行。 2、对非居民用水单位实行超定额累进加价制度，超定额部分的加价水费执行青岛市政公用局城市定额用水管理办法（青黄城节水〔2017〕2号）。 3、非居民生活用水包括企事业单位用水、船舶用水、基建用水、旅馆饭店用水。				

特种行业用水：

单位：元/立方米

类 别	项 目	自来水价格	污水处理费	综合水价
	月用水量超过用水定额10%（含10%）以内的	16.00	1.40	17.40
	月用水量超过用水定额20%（含20%）以内的	33.40	1.40	34.80
	月用水量超过用水定额20%以上的	50.80	1.40	52.20
注： 1、特种用水污水处理费根据（青黄改〔2016〕227号文）自2017年1月1日起执行。 2、对特种行业用水单位实行超定额累进加价制度，超定额部分的加价水费执行青岛市政公用局城市定额用水管理办法（青黄城节水〔2017〕2号）。 3、特种行业用水包括洗浴、洗车用水、高尔夫球场用水。				

价格举报电话：12358 86988513

西水务·永远创造满意

西海岸新区奥情

政 务 专 报

第 40 期

青岛西海岸新区管委办公室

2018 年 2 月 1 日

顾清弥同志主持召开分管领域重点工作 专题会议

2018 年 1 月 26 日下午，副区长顾清弥在东部机关办公中心 11 楼西会议室主持召开会议，专题研究环境保护、公用事业等相关工作。

会议确定：

五、关于部分供水、污水处理等公用事业项目自筹资金成本监审有关事宜

对于由公用事业集团自筹资金建设的供水、污水处理等公用事业项目，竣工验收后的成本监审方式明确为：

（一）供水管网、水厂类建设项目：将项目投资建设和运营成本列入每年供水成本监审，对亏损部分进行补贴，对管网、房屋折旧年限统一按照 **11** 年计提。

（二）污水处理类建设项目：通过成本监审核定污水处理单价，据实拨付污水处理费。项目竣工验收后，由区城管局牵头，会同区发改局、财政局依据审计结果、运营成本进行监审，确定污水处理服务费价格，区财政局依据确定的污水处理服务费价格核拨污水处理费。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1020688230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副本)(1-1)

名称 北京敬业瑞之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200 万元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1994 年 09 月 23 日

法定代表人 铁耀武

住所 北京市大兴区宏业路 9 号院 4 号楼 18 层 1816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注册资本（金）；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项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的报告；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审计业务；会计业务咨询服务；工程造价咨询。（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6 年 03 月 16 日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通过

<http://www.gsxt.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